

证券代码：873767

证券简称：远图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远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

浙江远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、2024 年 4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》。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终止挂牌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，经审查，全国股转公司作出了同意受理的决定，并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 ZZGP2024040040 的《受理通知书》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尚未安排年度审计工作，公司预计无法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则规定，若远图股份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。若公司在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因存在上述事项，公司股票自 2024 年 3 月 28 日起停牌。

二、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、影响因素

若公司未能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之前披露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司股票可能将被终止挂牌。

三、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保持与公司股东的有效沟通，积极依法依规保护各股东的合法权益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四、 后续停复牌安排

☐拟复牌 ☒拟继续停牌

由于公司未按期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五、 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

（一）公司联系人：马晓琴

联系电话：0571-85880394

邮箱：BOD@yuantutech.com

联系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园八路 2 号 5 幢 1 楼

（二）券商联系人：持续督导员

联系电话：0571-86871252

邮箱：wangyajie@ctsec.com

联系地址：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

六、 其他说明

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深表歉意。

浙江远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0 日